

6-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: 环卫特种车辆定点维修服务

项目编号: ISZC-320302-THX-2024-0037

本公司徐州市鼓楼区天诚汽车修理厂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参加徐州市鼓楼区城市管理局(单位名称)的环卫特种车辆定点维修服务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环卫特种车辆定点维修服务(标的名称), 属于(居民服务、维修和其他服务业)行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徐州市鼓楼区天诚汽车修理厂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11人, 营业收入为0.5512万元, 资产总额为15.4万元, 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, **请勾选!**):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供应商名称)(盖单位电子签章): 徐州市鼓楼区天诚汽车修理厂

日期: 2024年11月13日

备注: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。